关于对《鹿山街道2022年招商引资考核奖惩

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修订的起草说明

为规范乡镇、街道项目中招商引资考核工作，我街道于2022年8月向社会征求《鹿山街道2022年招商引资考核奖惩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（以下简称“办法”），《办法》未达到行政规范文件要求，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制定《办法》的必要性和可行性

一是为发挥街村企和社会各界人士的资源优势，营造街道上下大抓招商、共抓招商的浓厚氛围，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。二是创新平台，优化招商运行框架。实现产业新动能全面立起来，实行“一楼一支部”，将政府、社区、楼主、企业、物业融合在一起，搭建政企沟通交流平台。三是构建立体招商体系。涵盖农业、文旅、商贸、工业等一二三产的“一体化”招商体系，各领域的招商工作激励政策，考核指标落实到科室、村社，与干部个人考评相挂钩，有效激发了各村社留用地开发、山水资源推介、服务楼宇企业的积极性。

二、制订《办法》的主要依据

根据围绕全区实施产业强区战略，落实街道党工委“产业提升年、制度落实年、干部锻造年”的工作部署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1.明确了对社会团体、企业或个人的奖励措施。对引进并落地特别优质重大产业项目（制造业及类房产项目除外）的社会团体、企业或个人，设立奖项。

2.确定与街村干部职工（招商挂职干部由招商委考核）、村社综合考评结果挂钩。

3.为进一步优化投资环境，拓宽投资渠道，吸引更多投资者创业兴业，推动我街道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发展。由富阳区人民政府鹿山街道办事处按法定程序另行向社会公布。